

名医亲笔

连亮思医生

伊丽莎白医药中心
妇产专科医生

患了癌症的病人提出替代的医疗方法；再一则是进行的手术与同意书不完全符合；另外一则是主治医生在没有详细解释风险的情况下，为心脏病病人治疗。

医疗诉讼上升趋势

最近各报章以明显的篇幅，报道了几则新加坡医药理事会处罚好几位资深专科医生的新闻。肇事医生除了被罚款，还被吊销医生的执业执照三个月至九个月不等。这引起了民众及医学界的关注。

这些医生都因医疗事故，被病人告上医药理事会。一则是医生在诊断时，错过一个病症既不明显又不普遍的病毒感染；另一则是没有给

事实上，任何不如意的医疗结果，都可能引起病人、家人究根结底，有的是要查出事情的真相，有的声称要“伸张正义”，有些则是持着“有仇必报”的心态。这些诉讼不只发生在医学界、俱乐部、生意伙伴，甚至家庭，一言不合，就到法庭相见，或告上权力机构，非得把对方置之于死地、永不翻身，才肯罢休。这是社会发展，人权至上的结果。

长期以来行医的人，虽然享有较为崇高的地位，但往往也得为他的错误付出沉重的代价，更何况今日人与人之间的冷漠，没所谓得饶人处且饶人的观念。

在古希腊，行医者就算是用传统的医疗方法医死了人，是要赔偿性命的。

巴比伦古国是世界文化、文明和医学的发源地之一，当时就已有医疗法典条文，但是不论刑罚，如断指刑法，几乎都是针对外科医生的。

即使是现代医学、科技发达的环境下，医疗成败的责任，也不是一件容易判断的事，更不要说许多新的治疗方法还处于发展时期，这可能导致外科医生临诊如临刑，终日面对惶恐无宁的日子。身处于文明法治的时代，要医生面对医学理事会的审问，也会令人心惊胆颤的。

除了维护人权的原因，诉讼可能得到的巨额赔偿，常常会成为律师和家人启动诉讼的理由。许多医药诉讼的赔偿额，动不动就几百万甚至千万元。这都是造成医疗诉讼的案子不断地增加的原因。

最常见的医疗诉讼是产科的案子。孕妇在生产时，如果因为医生失误而导致孩子身体功能的某种不遂，就可以在孩子24岁以前提出法律诉讼，而法官往往也会下判巨额的赔偿。多年前澳洲的一间医药保险公司，因为几宗这样的赔偿而宣告破产。

至于频繁的医疗诉讼，是否与医药人员水准和道德的下降有关，则是见仁见智。众多的医生之中，训练的程度可能有别，水准不一，至于医生的道德的良莠更不容易衡量。

医生被病人告上医学理事会的原因很多。主要的还是因为诊断、治疗有误差。其它的原因有的是对疾病或药物解释不清楚，手术同意书不正确或不清楚，没有及时引见对症的医生治疗，甚至因为延迟看病，或没做好保密工作等，都是成为举报的原因。

至于医生的行为准则，法庭上通常是

根据几个原则，这里简单的解释。

BOLAM测试 - 2015年以前，医生在治疗时是否犯了疏忽的罪名，要看医生是否能够证明他所采取的治疗方法是一般有好声誉的医生所为的。这判断往往是由医生主导。

BOLITHO测试 - 与上相似。不同点是即使大部分医生都采取相似的医疗手段，也必须由法官评定那是合乎逻辑、可信服及可辩护的。这判断主要是由法官决定。

MONTGOMERY准则 - 在2015年，英国法院，强调知情同意书为重点。也就是医生必须把所有医疗的风险告知病人，好让病人做出选择与决策。如果没做到这点，医生可能就是疏忽了。

本地的法官一般是根据BOLAM测试来判断诊断和治疗方法的标准。而以MONTGOMERY准则来判定医生在治疗前是否有得到病人的同意。

由于医药诉讼的增加，妇产科医生所付的保险费提升到每年3万元以上。这导致许多医生已经不愿意从事产科工作，或者尽量为病人做各式各样的测试和检查，以免错过任何疾病的诊断。医疗费用的急速增加也是自然的结果。